

##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3月7日以通讯及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5年3月17日（星期一）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

3、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席惠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

公司股票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的规定，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

为提高公司发展质量，提升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推动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质量，特制定估值提升计划。董事会认为：本次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是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有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估值提升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提升公司投资价值，维护公司与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8日